

# 统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宝丰县统计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县政府正确指导下，以经济运行监测、基层基础规范、“规上”单位培育、统计管理体制、推进依法治统等方面，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全面提高统计服务、统计信息高质量发展的水平。

###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度，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8条，均在有效时间内及时上网发布。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政府信息公开7条，新闻类1条，通过宝丰县统计局官方微信账号公布63条。我局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围绕工作动态、领导分工、规章制度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年，宝丰县统计局未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

###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要求结合我局公众号和网络媒体主动公开信息，内容涉及统计新闻、数据资讯、调查报告、统计公报、法律法规、统计制度、统计知识、政务信息公开等相关内容。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建立了局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专人干的工作机制，安排专人负责全局信息公开维护和更新，并认真做好报送工作。三是完善工作机制，围绕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等，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保密安全制度，要求遵循“谁公开、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公开的信息均应进行逐级审核，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可公开，做到全程留痕、有据可查。推动统计公开透明，更好地服务社会，不断提升群众满意率，积极营造统计部门诚信公开与改革创新的良好社会形象。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保障

及时发布“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编印《统计年鉴》，按月公布统计月报，统计信息、分析等，及时准确的为县委、县政府提供最新统计资料。积极向社会发布居民可支配收入及支出、国内生产总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固定资产投资、工业增加值、农产品生产价格等多项指标“统计指标”，

### (五) 监督保障

将政务公开列入局重点工作，明确专人负责具体负责收集、整理、上传信息，实行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负责，办公室统一协调管理的工作运行机制，形成了齐抓共管、纵横结合、条块协调一致的工作格局。责任细化到各股室加以推进落实。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体系，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及时反馈群众呼声，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知识，提高对信息公开《条例》和《办法》的贯彻执行能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是统计动态信息内容偏少。
- 二是政务公开工作信息化、集中化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 发布信息等功能有待增强。

##### (二) 改进情况

- 一是充分调动全局干部积极性, 多写多发布统计信息类文章。

二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途径。通过网络、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拓宽公开渠道，确保操作简便明了，利于查找。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提高政府信息采集、编辑能力，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1年县政府办公室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